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巴财教〔2020〕61号技工院校国家助学金					
预算单位			新疆巴州红旗高级技工学校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巴财教【2020】61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的通知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关于印发《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巴财教[2018]128号） 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是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的一、二年级在校生。 南疆四地州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和其他地（州、市）涉农专业学生全部纳入享受国家助学金范围，南疆四地州以外的非涉农专业学生按照在校生 20%确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学校根据学生申请，组织初审，并通过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和技工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报至同级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审核、汇总。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将审核结果在相关学校内进行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公示。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的通知》巴财教[2020]61号				
	使用范围			助对象为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的一、二年级在校生，主要用于资助受助学生的生活费开支，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000元。				
	申报（补助）条件			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是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的一、二年级在校生。				
	项目起止年限			2021-03-01-2021-12-10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5.84	年度资金总额：		35.84	
其中：财政拨款			35.84	其中：财政拨款		35.8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中期目标（2019年—2021年）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从2007年秋季学期开始由中央和自治区共同出资设立实施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政策，资助对象为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的一、二年级在校生，主要用于资助受助学生的生活费开支，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000元。总体目标：1：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2021年预计资助学生224人，预计所需资金35.84万元。				从2007年秋季学期开始由中央和自治区共同出资设立实施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政策，资助对象为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的一、二年级在校生，主要用于资助受助学生的生活费开支，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000元。总体目标：1：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2021年预计资助学生224人，预计所需资金35.8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受助学生数	224人	数量指标	应受助学生数	224人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学校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学校覆盖率	=100%	
			受助学生中建档立卡学生助学金覆盖率	=100%		受助学生中建档立卡学生助学金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期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期到位率	=100%	
			资金按时拨付率	=100%		资金按时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助学金资助标准	1000元/生/学期	成本指标	助学金资助标准	1000元/生/学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负担	有效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负担	有效减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学生满意度			≥90%	学生满意度		≥90%		